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7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沙汉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2日